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OSPEROUS FUTURE HOLDINGS LIMITED

未來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9)

自願公告 最新業務進展

本公告乃由未來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刊發，以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本集團的最新業務進展。

與卡支付組織訂立許可協議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未來發展財務有限公司（「**未來發展財務**」，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為根據放債人條例於香港持牌的放債人）已與世界上最大的卡支付組織之一（「**卡支付組織**」）訂立客戶服務及商標許可協議（「**許可協議**」）。卡支付組織是數字支付領域的世界領先者，為200多個國家和地區的消費者、商戶、金融機構及政府實體之間的交易提供便利。

根據許可協議，未來發展財務為香港境內為數不多的獲授權非銀行組織之一，可作為發行卡支付組織品牌旗下的信用卡（「**品牌信用卡**」）的委託人（「**委託人成員**」）。

作為委託人成員，未來發展財務可(i)發行信用卡及賬戶；(ii)直接獲得商戶(如需要，本集團可申請該附加服務)；(iii)處理交易；(iv)提供處理服務；及(v)支持品牌信用卡的銀行識別碼(BIN)贊助／聯合品牌合作夥伴關係（「**副會員資格**」）。作為委託人成員，未來發展財務還將通過(其中包括)其(i)營銷及品牌推廣；(ii)廣泛的合作夥伴網絡；及(iii)技術基礎設施獲得卡支付組織的支持。

作為委託人成員，未來發展財務擬透過以下方式尋求獲得兩個主要收入來源：(i)以企業對消費者模式在香港率先發行資產支持信用卡（「**資產支持信用卡**」）；及(ii)以企業對企業模式贊助副會員資格，並為中小企業提供諮詢服務及金融技術基礎設施。

資產支持信用卡

作為委託人成員，未來發展財務計劃於香港推出及發行品牌信用卡，允許消費者以較少的一般資格要求，如收入證明、信用評分等申請信貸額度。客戶可以提供其資產（「**相關資產**」）以換取等值信貸，讓客戶能夠利用相關資產產生即時消費能力。相關資產將由未來發展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未來發展金融科技**」）託管，而未來發展金融科技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獲公司註冊處發牌為香港的信託及公司服務提供者。

未來發展財務亦將推出一款自主開發的移動應用程序（「**未來發展應用程序**」），讓客戶能夠高效實用地申請並獲批未來發展財務品牌信用卡。客戶亦能夠使用未來發展應用程序跟蹤及管理其獲發行的未來發展財務品牌信用卡。

副會員資格

此外，作為委託人成員，未來發展財務可以贊助其他公司申請副會員資格，允許該等公司發行其自有品牌信用卡，同時亦提供有關申請及後續實施及擴展流程的諮詢服務。作為贊助流程的一部分，未來發展財務還可通過軟件即服務業務模式向其贊助客戶提供未來發展應用程序的相關金融技術基礎設施，包括但不限於支付處理、客戶關係管理及數據分析。

管理層團隊

周耀剛先生(「周先生」)已獲委任為未來發展財務及未來發展金融科技的董事兼首席執行官，以支持本集團擴展其金融服務業務分部。周先生於金融資訊科技行業擁有逾26年經驗，曾任職於多家大型金融機構，包括國際銀行、證券及外匯交易公司以及加密貨幣公司。周先生於在香港成功申請儲值支付工具牌照及發卡會員資格方面亦擁有豐富經驗。周先生持有滑鐵盧大學電腦科學數學學士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周先生的委任外，未來發展財務及未來發展金融科技亦在不斷擴充彼等各自的技術、信貸、合規、金融及營銷團隊，以支持上述業務線的實施及擴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未來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劉家豪

香港，2023年6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兩名執行董事，即劉家豪先生及陳凱迪先生；(ii)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施榮忻先生；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詩敏女士、馬冠勇先生及卜亞楠女士。